

| | | |
|-------------|---------------|-----------------|
| 证券代码：600310 | 证券简称：桂东电力 | 公告编号：临 2017-089 |
| 债券代码：122138 | 债券简称：11 桂东 01 | |
| 债券代码：122145 | 债券简称：11 桂东 02 | |
| 债券代码：135219 | 债券简称：16 桂东 01 | |
| 债券代码：135248 | 债券简称：16 桂东 02 | |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申请文件补充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1788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根据反馈意见的要求于 2017 年 11 月 16 日公开披露了《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之回复》，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现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7 年 11 月 30 日提出的补充反馈意见，公司与有关中介机构就补充反馈意见所列问题逐项进行落实，并按照补充反馈意见的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现根据要求对补充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补充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按要求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补充反馈意见回复相关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以及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批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18 日